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第六采油厂孔 85 一级集输支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意见

2024 年 12 月 15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第六采油厂（以下简称中国石油大港油田第六采油厂）根据《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第六采油厂孔 85 一级集输支线改造项目检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组成验收组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查验现场、审阅验收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调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黄骅市官庄乡、滕庄子镇，起点为孔 85-18H1 井区，终点为孔店联合站 2#集输干线。管道由东、西两部分组成，其中东段部分 0.495km，西段 0.884km。

西段位于官庄乡，起点坐标为东经 117°11'48.307"、北纬 38°25'44.841"，终点坐标为东经 117°12'20.597"、北纬 38°25'58.166"，长度为 884m；东段位于滕庄子镇，起点坐标为东经 117°13'9.534"、北纬 38°26'3.071"，拐点坐标为东经 117°13'16.718"、北纬 38°25'55.037"，终点坐标为东经 117°13'9.495"、北纬 38°25'52.604"，长度为 495m。

项目主要更换管道总长度为 1379m，选用规格为 $\phi 114 \times 5$ 的 PE 碳钢复合管。购置并安装集输支线配套管阀 1 套，施工营地及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均依托现有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6 月 5 日，中国石油大港油田第六采油厂委托天津环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第六采油厂孔 85 一级集输支线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沧州渤海新区黄骅市行政审批局批复，批复文号：渤黄审批表[2024]011 号。项目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成，具备验收条件。

2019 年 9 月 30 日，中国石油大港油田第六采油厂首次申领取得排污许可证，并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延续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1200007182589087003T，有效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2027 年 9 月 29 日，2023 年 5 月 23 日进行了法人变

验收组：

王洪明 袁进 1 月 玲 孟庆明 刘伟 赵文

更。

2024年8月10日，项目开工建设，2024年11月16日，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完成。

（三）投资情况

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中国石油大港油田第六采油厂对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进行了全面的治理。项目实际总投资298万元，环保投资5万元，占总投资的1.7%。

（四）验收范围

本次仅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第六采油厂孔85一级集输支线改造项目相关建设内容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及批复文件的各项环保措施。

四、验收调查结果

1、施工期

工程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成，施工期间按环评文件要求采取了分层开挖和回填、废水及固废依托现有工程等相应的环保措施、生态防护和恢复措施，施工影响区域较小，施工期间未对周围环境和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2、运营期

工程运营期间无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产生，施工区域已按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恢复原有地貌，未出现水土流失等生态破坏现象，尚未发生突发环境影响事件。

3、环境风险

中国石油大港油田第六采油厂具备较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4年11月7日在沧州渤海新区黄骅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为：130983-2024-541-M。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间无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产生及排放，临时占地及施工区域

验收组：

王洪涛

袁进

王明岩

孟庆明

刘伟

已恢复原有地貌，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及污染防治措施、生态减缓措施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采取的环保措施有效，根据现场调查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施工管线的管理和日常巡检，落实好相应的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避免项目运营期间管线破裂泄漏对区域内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造成污染影响；

(2) 加强周边区域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保护和监测，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要求，布设区域地下水跟踪监测井及土壤监测点，定期监测，避免项目建设对区域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3) 做好企业环境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公布企业环境信息。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验收组：王世平 袁建 何岩 孟庆明 刘伟 赵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第六采油厂孔85一级集输支线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组长	王洪波	中国石油大港油田第六采油厂	副总监	15203272872	王洪波
	袁永先	河北润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930798083	袁永先
成员	张月苍	河北木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18631790192	张月苍
	孟庆岭	河北圣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233076273	孟庆岭
	赵文文	天津环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	022-59903065	赵文文
其他人员	刘伟	江苏格林勒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0510-88083287-8168	刘伟